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说事评理运营经费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信访局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信访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1610831773827085D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张震 (签章)

联系人： 张震

联系电话： 13119285323

评价时间： 2024年03月15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说事评理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信访局 111001			实施单位	子洲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 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0%	10	100%	10
		其中：市级补助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化解乡镇信访案件，将信访案件化解在最基层，将信访群众吸附在当地，做到小事不出镇，大事不出县。				化解乡镇信访案件，将信访案件化解在最基层，将信访群众吸附在当地，做到小事不出镇，大事不出县。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说事评理队伍数量	≥2支	2支	10	10	
		质量指标	化解乡镇信访案件	≥30件	27件	10	5	群众对说事评理队伍信任有限
		时效指标	队伍建设时间	2023年6月前	2023年4月	20	2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镇信访案件化解率	≥40%	33%	20	10	群众对说事评理队伍信任有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说事评理队伍人员满意率	满意度≥90%	满意度为97%	20	20		
总分						100	85	

说事评理运营经费项目2023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

化解乡镇信访案件，将信访案件化解在最基层，将信访群众吸附在当地，做到小事不出镇，大事不出县。

2. 项目建设内容

2023 年该项目预算资金10万元，实际支出 10 万元。主要用于说事评理队伍日常办公耗材。

(二) 项目目标

2023年专项业务经费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说事评理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		子洲县信访局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 市级补助	10000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化解乡镇信访案件, 将信访案件化解在最基层, 将信访群众吸附在当地, 做到小事不出镇, 大事不出县。			化解乡镇信访案件, 将信访案件化解在最基层, 将信访群众吸附在当地, 做到小事不出镇, 大事不出县。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说事评理队伍数量	≥2支	2支	
		质量指标	化解乡镇信访案件	≥30件	27件	群众对说事评理队伍信任有限
		时效指标	队伍建设时间	2023年6月前	2023年4月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0万元	1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镇信访案件化解率	≥40%	33%	群众对说事评理队伍信任有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说事评理队伍人员满意率	满意度≥90%	满意度为97%	

1. 总体目标:

化解乡镇信访案件，将信访案件化解在最基层，将信访群众吸附在当地，做到小事不出镇，大事不出县。

2. 年度目标:

化解乡镇信访案件，将信访案件化解在最基层，将信访群众吸附在当地，做到小事不出镇，大事不出县。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总投入情况分析。

该项目总投入 10万元，县财政投入 10万元，占比 100%。

(二)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3年该项目预算资金10万元，实际支出10万元。主要用于接访支出10万元。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所有资金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执行，无违规现象，无挪用截留现象。

(四)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3-07-2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办公耗材	1.05
2	2023-09-0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办公耗材	0.6
3	23年全年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下访接访	8.35
			合计	10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1. 预算执行率方面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0%，得 10 分；

2. 产出指标方面 50 分，得 35 分，具体情况如下：

(1) 数量指标 10 分，达到年初设定值，得 10分；

(2) 质量指标 10 分。上访人员对于说事评理队伍信任程度有限，导致案件化解数量及化解率较低，得 5 分；

(3) 时效指标 20 分。值班在位率 100%，得10分；上访人滞留时间大于设定值，得 0 分；

(4) 成本指标与年初设定目标一致，得 10 分。

3. 社会效益指标方面 20 分，上访人员对于说事评理队伍信任程度有限，导致案件化解数量及化解率较低，得 20 分。

4. 满意度指标方面 20 分，满意度为 90%，得 20分。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无调整情况。

(三) 项目管理情况。

无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部分信访上访老户信上不信下，信访不信法，以期通过去京访给政府施加压力，达到自身不可告人之目的。有些信访问题较为复杂或历时多年，信访人惯性思维已经形成，缺少有效手段和方式给予突破，处理起来难度较大。

(二) 改进措施。

各类积案进行集中梳理，把市以上交办积案、3年以上积案作为重中之重，实行领导包案、专班化解，开展信访积案集中化解活动。加强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对于法无据、于情有理、久拖未决、难以划分责任主体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特别是事关民生的“无头案、钉子案、骨头案”，通过适度救助、精准帮扶，力促息诉罢访。充分发挥各级思想教育和稳定工作队作用，用好访调对接、信访听证、会审评议等有效方式，积极推动信访积案化解。

五、 自评小组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评 价 人 员	冯武飞	局长	子洲县信访局	
	梁红飞	副局长	子洲县信访局	
	米明	副局长	子洲县信访局	
	张嘎	信访局党组成员	子洲县信访局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